

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招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26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32,064.7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争取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健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招益债券 A	东方招益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637	02263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014,706.22 份	21,717,358.56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东方招益债券 A	东方招益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78,109.63	334,029.02
2.本期利润		208,497.43	176,335.8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8	0.006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570,603.33	22,172,671.8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42	1.0210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招益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2%	0.12%	0.04%	0.10%	0.68%	0.02%
过去六个月	1.28%	0.12%	0.35%	0.09%	0.93%	0.03%
过去一年	2.41%	0.10%	0.30%	0.10%	2.11%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42%	0.10%	0.43%	0.10%	1.99%	0.00%

东方招益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4%	0.12%	0.04%	0.10%	0.60%	0.02%
过去六个月	1.12%	0.12%	0.35%	0.09%	0.77%	0.03%
过去一年	2.09%	0.10%	0.30%	0.10%	1.79%	0.00%
自基金合同	2.10%	0.10%	0.43%	0.10%	1.67%	0.00%

生效起至今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招益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招益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生效，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萍萍	本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2024年12月24日	-	14年	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人民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14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安信证券投资组资金交易员、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经理。2015年11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9年8月2日起转型为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合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萃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永泰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永悦18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享誉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永兴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锦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享悦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徐奥千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 24 日	-	9 年	维多利亚大学经济专业硕士，9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神雾集团证券专员。2017 年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固定收益研究部研究员、交易部债券交易员，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东方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
张博	本基金基金经理、多元资产投资部部门总经理助理、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5 年 11 月 25 日	-	15 年	多元资产投资部部门总经理助理、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北京邮电大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专业博士，15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普天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产业研究员、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信保诚人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部主管兼投资经理、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部投资副总监兼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绝对收益部部门总经理助理，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欣益一年持有期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2026 年 1 月 8 日，公司发布了《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经理变更公告》，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吴萍萍女士、徐奥千先生不再担任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经理。

②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③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A 股市场四季度整体呈现震荡格局，行业表现分化，有色等行业表现突出。根据 WIND 数据显

示，上证指数上涨 2.22%、深证成指下跌 0.01%、创业板指下跌 1.08%、沪深 300 下跌 0.23%、中证 500 上涨 0.72%。分行业看，申万一级行业中表现相对较强的前五行业是有色、石油石化、通信、国防军工、轻工制造；表现相对落后的行业分别是医药生物、房地产、美容护理、计算机、传媒。

在报告期的投资运作中，结合对权益组合波动率的研究，进一步强化了权益仓位管理，以期控制回撤风险并降低其负面影响。在股票配置结构方面，继续保持对红利及低波类股票的基础配置，同时采用自下而上的行业与个股研究方法，通过精选个股实现风格层面的动态平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0.7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0.68%；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0.6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4%，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63,413.84	6.67
	其中：股票	3,263,413.84	6.6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2,895,384.45	87.74
	其中：债券	42,895,384.45	87.7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7,664.34	2.14
8	其他资产	1,684,125.22	3.44
9	合计	48,890,587.8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15,398.00	1.78
C	制造业	499,048.84	1.0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2,408.00	0.31
E	建筑业	49,872.00	0.11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760.00	0.1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2,740.00	0.33
J	金融业	1,550,187.00	3.3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263,413.84	7.1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3,600	246,240.00	0.54
2	601601	中国太保	5,800	243,078.00	0.53
3	601899	紫金矿业	6,000	206,820.00	0.45
4	600988	赤峰黄金	6,300	196,812.00	0.43
5	600036	招商银行	4,600	193,660.00	0.42
6	600547	山东黄金	5,000	193,550.00	0.42
7	000333	美的集团	1,600	125,040.00	0.27
8	601398	工商银行	13,500	107,055.00	0.23
9	601988	中国银行	18,000	103,140.00	0.23
10	601658	邮储银行	18,000	98,100.00	0.2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12,640.62	5.2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482,743.83	88.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482,743.83	88.5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2,895,384.45	93.7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421	25农发21	150,000	15,121,056.16	33.06
2	230202	23国开02	100,000	10,255,904.11	22.42
3	250431	25农发31	100,000	10,046,980.82	21.96
4	250206	25国开06	50,000	5,058,802.74	11.06
5	019785	25国债13	17,000	1,710,251.23	3.7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所持有的招商银行（600036），公司因业务违规多次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及各地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地分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地分局处罚。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所持有的工商银行（601398），公司因业务违规多次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及各地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地分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地分局处罚。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所持有的赤峰黄金（600988），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瀚丰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一季度因生产设施改造停产两个月，公司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处罚。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所持有的中国银行（601988），公司因业务违规多次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各地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地分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地分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各地分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关注。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所持有的邮储银行（601658），公司因业务违规多次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各地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地分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地分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各地分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处罚。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所持有 25 农发 21（250421）、25 农发 31（250431），发行人因业务违规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开处罚。该行目前经营一切正常，上述处罚不会对正常经营造成影响。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所持有 23 国开 02（230202）、25 国开 06（250206），发行人因业务违规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开处罚。该行目前经营一切正常，上述处罚不会对正常经营造成影响。本次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 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投资

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 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招商银行（600036）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作为银行业零售龙头，零售客户在规模和质量方面均有较大优势，公司在零售业务方面有强大的护城河，业务结构和公司业绩相对稳定，零售创新能力突出，具备一定投资价值。

本基金投资工商银行（601398）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中国最大商业银行之一，发展稳健，客户优质，风险可控。具备一定投资价值。

本基金投资赤峰黄金（600988）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是一家快速成长的国际化黄金生产商，坚持“以金为主”的发展战略，致力于更出色的国际化发展布局，竞争力持续提升，具备一定投资价值。

本基金投资中国银行（601988）主要基于以下原因：中国银行作为国有大型银行，展现出稳健的成长能力、良好的盈利能力、低估值水平和高分红回报，在资产规模和全球化布局上具备优势，整体投资价值较高。

本基金投资邮储银行（601658），主要基于以下原因：邮储银行作为国有大型银行，展现出稳健的成长能力、良好的盈利能力、低估值水平和高分红回报，在零售金融和科技金融领域表现突出，整体投资价值较高。

本基金投资 25 农发 21（250421）、25 农发 31（250431）主要基于以下原因：该债券为政策银行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较低。

本基金投资 23 国开 02（230202.IB）、25 国开 06（250206）主要基于以下原因：该债券为政策银行债，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较低。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28.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79,971.3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5.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84,125.2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招益债券 A	东方招益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422,775.81	29,632,954.8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487.40	816,726.0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517,556.99	8,732,322.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014,706.22	21,717,358.56

注：基金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资、基金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东方招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